

111 年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1 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- 壹、時間：111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
- 貳、地點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樓會議室
- 參、主持人：尹館長彙武 記錄：蘇振隆
- 肆、出席人員：尹召集人彙武、李委員明俊、黃委員維忠、黃委員淑惠、蕭委員斐云、蘇委員振隆
- 伍、召集人致詞：(略)
- 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- 柒、討論事項：
- 案由：有關本館各委員會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達成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- 說明：
- 一、各機關為落實 CEDAW 性別平等之精神及國家義務，應遵循性別平等政策綱領，具體要求持續推動並擴大實行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。精進措施：已達成三分之一性別比例者，朝達成任一性別 40%比例為目標，納入重要議題，並列為輔導考核。
 - 二、如未能達成性別比例原則，應於委員異動或任期屆滿改聘時，提供各性別建議名單供首長遴選，並以符合性別比例為重要的參考因素。
 - 三、本館 111 年度合計有 7 個任務編組，原已達成性別比例原則，但因主計機構蔡主任調升國臺交主計主任，如新任主計主任為男性，且擔任委員時，在委員人數未變動下，則有 4 個任務編組之性別比例，將無法達成任一性別 40%的目標，詳如附件。
 - 四、其他臨時性之委員會，建議請參考性別比例原則，遴聘委員組成委員會，例如各項審查會議、評選(審)會議委員。
- 決議：以任一性別達 40%比例為本館精進的目標，於各任務編組委員異動或改組時，以委員組成後的性別比例，作為遴選委員或改組時的重點衡量因素之一。
- 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40 分。